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申報表

 申報人姓名 李	以 	服務機關	1.內政部			मनः स्ट	1.部長		
中 報 八 姓 石 子	726件	加以7万 7 交 1朔	2. 職稱 2.						
配	偶及未	成年子	女	配偶及未成年子女					
稱	謂姓		名	稱	謂	姓	名		
配偶	林	淑瑾		女		李〇寧			
替代申報人行	代申報人 合作金庫商業銀 營業戶			綏街 7 號		電話	02-23118001		
負責人姓名責	責應麟	住	址						

(一) 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 積 (平方公 尺)	權利範圍 (持分)	信 託 前所有權人	公告現值	他項權利設定情形		
桃園縣觀	音鄉大潭段	塘背小段 1108 均	也號	4,692	72 分之 1	李逸洋	344,275			
桃園縣鸛 號	音鄉大潭段	b塘背小段 1108-	1 地	157	72 分之 1	李逸洋	11,339			
基隆市中	正區調和段	21265 地號		4,277.17	10000分 之67	林淑瑾		合作金庫 設定抵押		
基隆市中	正區調和段	265-1地號		60.10	10000分 之67	林淑瑾		權372萬元		
基隆市中	正區調和段	2 1341 地號		4,594.95	10000分 之 57	林淑瑾	314,295	合作金庫 設定抵押 權336萬元		
台北市南	港區中南段	3 小段 366 地號		625	45 分之 1	李逸洋	66,667			

2. 房屋

房	屋	標	示	面 積 (平方公 尺)		信 託 前 所有權人	課稅現值	他項權利設定情形
基隆市	中正區新豐街	(建號 2024)		111.50	所有權全 部	林淑瑾		合作金庫 設定抵押 權372萬元
基隆市	中正區新豐街	(建號 2178)		106.70	所有權全 部	林淑瑾	449,800	合作金庫 設定抵押 權336萬元

(二)上市(櫃)股票(總價額:240,000 元)

公	司	名	稱及	信	託	前,	股 數	上市、上櫃	面 額	價額	
股	票	種	類	所	有	人	双 数	上小一上個	面 額	1月 6月	1

(三) 備註

信託財產附註說明:

土地:台北市南港區中南段 3 小段 366 地號。所有權人:李逸洋先生。

因該筆土地所有權狀遺失,需嗣所有權狀補發後方可辦理移轉,故尚未辦妥信託登記。

此致

監 察 院

(受理申報機關[構]全稱)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申報。

替代申報人: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信託部

負 責 人: 黃應麟

申報日期: 95年4月21日